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基〔2016〕686号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州至乐昌高速公路 坪石至樟市段龙归隧道衬砌病害综合处 治工程设计变更的批复

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广乐高速公路T10合同段龙归隧道衬砌支护设计变更的请示》（粤交集基〔2015〕35号）及附件等资料悉。经研究，对广州至乐昌高速公路坪石至樟市段龙归隧道衬砌病害综合处治工程设计变更批复如下：

一、原施工图设计

原施工图设计中，隧道左、右线均为V级围岩，衬砌类型为

S5a型或S5b型。

二、设计变更情况

龙归隧道处于强风化砂岩、煤系地层、岩溶发育的复杂地质构造。2014年3月，施工过程中发现YK97+770~YK97+805段右侧拱腰部位的衬砌开裂渗水且局部剥落，同时左侧边墙至拱顶有多条裂缝，监测显示裂缝继续发展；YK97+850调平层及仰拱出现斜向裂缝和错台，地表出现多条细微裂缝；左洞进口端初期支护扭曲变形。为及时处理病害，消除安全隐患，确保隧道施工和营运安全，2014年3月，你司组织召开了工程技术协调会，确定采用型钢套拱+门架加固、注浆加固、增设工字钢拱架等综合处治措施（省交通集团工作会议纪要〔2014〕66号）。

经审查，我厅原则同意该项设计变更。

三、设计变更费用

上报该项原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1543.91万元，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3515.29万元。经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查，原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1623.82万元，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3471.44万元，设计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1847.62元。经核查，我厅同意该站审查意见（粤交造价〔2016〕72号），核定该项设计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建安费）为1847.62万元。

四、其他

建设单位应根据《广东省公路工程造价管理办法》的规定，

按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结合变更工程实际签认的工程数量，认真做好变更工程结算，合理确定设计变更增加费用。变更工程增加费用应在招标节余费用中列支，不足部分在预留费用中列支。请项目业主按合同有关条款支付设计变更费用。同时应完善相关合同手续，按批复的变更增加费用调整、完善结算合同或协议等，以利将来竣工决算编制。

附件：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州至乐昌高速公路坪石至樟市段龙归隧道衬砌病害综合处治工程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



附件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广州至乐昌高速公路坪石至樟市段龙归隧道衬砌病害综合处治工程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

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	上报预算 (万元)	调整费用 (万元)	审查预算 (万元)
一、原施工图预算			
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	1543.91	79.91	1623.82
一、龙归隧道	1543.91	79.91	1623.82
(一) 左线已开挖段	1083.67	52.97	1136.64
1. 洞身开挖	129.01	32.16	161.16
2. 超前支护	40.59	-5.52	35.07
3. 侧壁导坑支护	211.67	-0.39	211.29
4. 初期支护	446.59	27.39	473.98
5. 二次衬砌	255.80	-0.67	255.14
(二) 左线未开挖段	460.24	26.94	487.18
1. 洞身开挖	55.55	13.85	69.40
2. 超前支护	17.51	-2.38	15.13
3. 侧壁导坑支护	90.90	-0.10	90.80

4. 初期支护	186.39	15.86	202.25
5. 二次衬砌	109.89	-0.29	109.60
二、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			
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	3515.29	-43.85	3471.44
一、龙归隧道	3515.29	-43.85	3471.44
（一）临时应急	26.82	-7.45	19.37
（二）临时支撑	77.40	-44.87	32.53
（三）右线裂缝处理	162.77	-1.50	161.27
1. 径向注浆	42.16	-0.26	41.90
2. 二衬置换	26.92	-0.36	26.55
3. 斜向注浆	93.69	-0.88	92.82
（四）左线已开挖段	1884.35	-35.07	1849.28
1. 洞身开挖	131.69	32.83	164.51
2. 超前支护	139.21	-5.46	133.75
3. 侧壁导坑支护	386.80	-30.27	356.53
4. 初期支护	911.42	-27.60	883.83
5. 二次衬砌	315.24	-4.59	310.65
（五）左线未开挖段	867.80	-20.35	847.45
1. 洞身开挖	58.40	14.56	72.96
2. 超前支护	80.96	-6.83	74.13

3. 侧壁导坑支护	186.62	-15.74	170.88
4. 初期支护	391.90	-8.51	383.40
5. 二次衬砌	149.91	-3.83	146.09
(六) 二次注浆	423.44	0.06	423.50
(七) 初期支护换拱	20.80	2.83	23.63
(八) 仰拱基底注浆加固	51.91	62.50	114.41
变更建安费增减费用	1971.38	-123.76	1847.62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管理站、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东广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6年6月22日印发
